(三) 問卷調查部分

書籍目錄: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: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(三)

目錄:建立公務人員職務輪調制度之研究

章節: (三) 問卷調查部分

本研究針對中央、直轄市、台灣省各縣市政府機關公務人員的問卷調 查結果,其重點分述如下:

1 · 「本研究共發出一五oo份,回收有效問卷一一o四份,回收率達七三

· 六%。

2 · 在機關職務輪調範圍方面,受訪者答「必須為相近職系者」(四六

九%)為最多,依次是「必須為同一職系」(二五·四%)、「沒有限

制」(一九・二%)。

3 · 在機關職務輪調規定的標準方面,受訪者答「擔任同一職務達一定時

間」者(七八%)為最多,依次是「視人力培訓的需要」(三六・

- %)、「長官特定需要」(三一·九%)、「視個人考績而定」(一五·一%)及「年齡」(一四·三%)。
- 4 · 在機關實際執行職務輪調時,所使用的方式方面,受訪者答「依照制

度規定」(七八%)為最多,依次為「被輪調者之個人意願」(三 六

- ·一%)、「制度為主,但尊重個人意願」(三一·九%)、「長官偏好」(一五·一%)、「人情關說」(一四·三%)。
- 5 · 在職務輪調對個人的影響方面,受訪者整體持正面的反應,只有對「

家庭影響」有較高的負面反應。受訪者最強烈之正面影響為「行政經

驗的增加」(九一%),依次為「專業知識」(八二·一%)、「領導才能培養」(七七·七%)、「工作場合人際關係」(七六、六%)、「生涯規劃」(六三·七%)、「職務陞遷」(五九·四%)、「工作氣氛」(四六·五%)、及「家庭關係」(二五·九%)。

6 · 在職務輪調對機關的影響方面,受訪者也是整體持正面評價。其中最

強烈之正面影響為「防止弊端」(八三·二%),依次為「人員知 能

」(七九·五%)、「工作士氣」(六一·六%)、「工作效率」(六一·三%)、「服務品質」(五九·三%)、「團隊合作」(五七·九%)、「工作氣氛」(五三%)、「與其他機關的關係」(四九·六%)、「民眾觀感」(四人·三一%)。

7·在職務輪調的益處方面,根據受訪者開放式的填答,包括項目甚多,

前十名依次為「增進專業或行政經驗」、「防止弊端」,此外,也包括「促進組織活力」、「改進業務」、「建立培養人才制度」、「擴展人員工作領域」、「加強人際關係」、「發揮團隊精神」、「具有挑戰性及激發潛能」及「落實代理人制度」。

8 · 在職務輪調的害處方面,受訪者開放式的填答結果,前十名依次為「

過渡時期心態」、「政策擬定與執行未能連貫」、「工作品質降低「 、「無法訓練專才」、「家庭不安定」、「經驗無法在機關累積傳承」、「機關不安定」、「受主管個人好惡影響」、「團隊默契須再培 養」、「無輪調意願者會造成反彈」。

9·對實施職務輪調制度的看法,受訪者有七三·九%贊成,僅有八 %者

反對。

- 10·在職務輪調頻率方面,受訪者答「四年一次」(三四·三%)為最多
 - ,依次為「不定期,視上級需要」(二一·四%)、「兩年一次」(一七·八%)、「三年一次」(一三·九%)、「每年一次」(七· 四%)、「最好能不調就不調」(五·一%)。
- 11·個人對職務輪調的範圍,有五四·八%認為應限於同一職系,但 亦有

四二·一%持反對意見。此項意見比對表四 | 三,即可互相印證, 因

為大部分受訪者認為以相近職系為範圍即可。

12.受訪者列出其任職機關中,應加入輪調而尚未加入輪調的職務, 十位

以上受訪者意見相同者為一般行政、全面實施、人事、總務。

13.受訪者認為不應加入輪調的職務,十位以上受訪者意見相同者技術人

員、會計、人事、政風。

- 14.受訪者對實施主管輪調的意見是七四.六%贊成,七.九%反對。
- 15·受訪者認為主管的職務輪調頻率,依次為「三年一次」(三一·九 %
 -)、「不定期,視上級需要而調整職務」(二匹·七%)、「四年一次」(一九%)、「兩年一次」(一五%)、「最好能不調就不調」(七%)、「每年一次」(二·三%)。
- 16 · 根據本調查所得之個人基本資料及問卷結果,將各項重要變數與 職務

輪調的關係,以迴歸分析及相關性測量的方法檢定其中各變數的 關係

- ,其結果分述如下:
- (1)教育程度與輪調率之高上低無關。
- (2) 贊成輪調制度者有較高輪調率的傾向。
- (3)服務公務總年資較高者有較高的輪調率。
- (4)服務於現任機關愈長者,輪調率愈低。
- (5)個人職務輪調率愈高者,其職務升調率也愈高。
- (6)個人的職務輪調率與其對職務輪調之任何可能影響的觀感 沒有關係。
- (7)組織欲實施職務輪調,如能事先傳輸正確的輪調觀念,爭取人員的

認同,其成功性較大。

(8)學歷愈高或服務於現職機關時間愈短的受訪者,愈容易感受到職務

輪調的優點。